

证券代码：833105

证券简称：华通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12月2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蔡志强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1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42,317,50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.34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决定终止与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合作，同意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19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31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27 日